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『學生學習歷程』重要期程

各位同學們大家好:

本學期學習歷程檔案重要期程規劃如下,請同學注意相關時程, 逾期不受理。(3/1 將同步發通知單到各班班上)

题州下文在 (OTN 内) 放起水平均石灰灰工/		
工作項目		作業期程
111-1	上傳基本資料、修課紀錄至中央資料庫	3/13(-)
高二、高二、高二、高二、高二、高二、	學生至系統確認"收訖明細"	3/16(四)~3/20(一)
111-2 高一、 高二	學生上傳學習歷程檔案至校務行政系統 (課程成果至多9件/每學期、多元表現至多30件/每學年)	課程成果:休業式後兩週7/14(五)止 多元表現:高一二每學年結束7/31止
	教師認證課程成果	休業式後三週 7/21(五)止
111-2 高三	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截止時間	4/6(四)23:59
	授課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截止時間	4/8(六)23:59
	學生 勾選 上傳至中央資料庫之學習歷程檔案 (課程成果至多6件、多元表現至多10件)	4/9(日)~4/10(一)
	學生 簽名確認 「課程成果勾選檔案確認單」(教) 、「學生自填多元表現確認單」(學)	4/12(三)~4/14 (五)
	上傳至中央資料庫	4/18(二)
	學生至系統確認"收訖明細"	4/19(三)~4/21(五)中午
如有國教署來函通知工作項目及作業期程,將依文配合辦理或調整。		

注意事項:

- 1. 同學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後,務必通知授課老師進行認證哦!
- 2. 勾選後,務必確認有按下「確認勾選」的按鈕,按下後才算完成 勾選哦!「確認勾選」後,不可重新選擇提交之學習成果或多元 表現,勾選前請審慎評估欲勾選之項目。
- 3. 「收訖明細」期間,請同學務必上校務行政系統進行收訖明細確認。若未於期限內確認收訖明細,視同資料無誤。

教務處 試務組 112. 2. 27(一)